



## 成交通知书

山东辉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高唐县赵寨子镇人民政府委托，山东鹏程招标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高唐县赵寨子镇精密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5年度）北园区道路修建，编号：SDGP371526000202502000165，标段名称：标段一智科北邻道路等五条道路修建，采用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于2025年09月24日在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开评标，经磋商小组推荐，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1092568.76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玖万贰仟伍佰陆拾捌元柒角陆分），项目经理：王宗衡，工期：90日历天。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签订采购合同。

采购人：高唐县赵寨子镇人民政府

2025年9月26日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鹏程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6日